

MEIZHIGAO

2025年 半年度报告摘要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MEIZHIGAO TECHNOLOGY CO.,LTD

收纳 · 创造美好生活

Better Organization & Storage Creates Better Everyday Life



官网二维码



微信公众号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华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小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汪岚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 3008 号宝能中心 E 栋 33 层 01-04 号
电话	0755-25161658
传真	0755-89940016
董秘邮箱	fin@meizhigao.com
公司网址	www.meizhigao.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 3008 号宝能中心 E 栋 33 层 01-04 号
邮政编码	518023
公司邮箱	mzg@meizhigao.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是国内领军的空间收纳定制化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以智能收纳轻家居、金属置物架收纳产品为核心，集产品研发、制造、渠道、销售、设计、服务为一体，为工业、商业、居家客户提供服务，满足不同空间需求的定制化，让空间更有价值。公司作为专业的收纳用品提供商，专注于金属置物架收纳用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居收纳、工业及商业仓储等领域。自成立以来，凭借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及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以“DIY 概念”主导的置物架收纳用品及空间资源利用解决方案。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研发模式，具体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为铁线、铁管、锥套等铁材，多数于国内市场采购。生产制造中心下设采购管理部负责采购实施与管理。生产部门依据销售部门制定的销售计划形成生产计划，进而生成生产工单和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按此安排采购。采购时，从物料质量、性能、价格、付款周期等方面比价，并严格评审选择合格供应商。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为境内外客户提供金属置物架收纳产品。通过充分市场调研与分析，满足下游客户终端消费者 DIY 需求，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制定并执行计划管理、生产管理、安全生产等内部制度，依据客户需求设计方案，样品与客户达成一致后组织规模生产。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销售部门依客户需求制定销售计划，生产制造中心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按计划生产，采购部门依订单制定采购计划并协调资源配置，品管部把控产品品质。

三、销售模式

因金属置物架收纳用品行业在境内外成熟度不同，结合市场特点、公司发展规划及自主品牌推广效果等因素，内销、外销业务采用不同销售模式：外销以跨境电商+ODM 模式为主，内销以自主品牌 OBM 模式为主，内销渠道包括 KA 卖场、网络销售、直销等多样化体系。

（一）外销模式

金属置物架收纳用品行业起源于日本、韩国、美国等发达国家，本土品牌受当地消费者认可，公司自主品牌进入需过程，故外销以 ODM 销售为主。ODM 模式下，公司通过境外客户考核认定后成为签约

供应商。结合市场调研和客户潜在需求自主设计并提供样品，沟通完善设计和功能后，客户下达采购订单。产品批量生产完成后，FOB 出口至客户指定国外仓储地点，境外客户通过自身销售渠道销售至下游客户。

同时，公司大力发展跨境电商，还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协会活动等开发新客户，推广自主品牌。

（二）内销模式

KA 卖场模式：国内置物架行业起步晚，公司自主品牌 “mzg” 认可度高，产品在国内大型 KA 卖场销售。公司与卖场达成合作意向，依据采购订单发货至指定地点，按合同对账、开票结算。KA 卖场品牌效应和客流量有助于巩固公司自主品牌市场地位。

网络平台销售模式：公司注重线上线下结合，已建立网络销售平台，通过开设品牌直营店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

直销模式：公司以直销为补充，部分商品直接销售至终端客户，主要为工商业公司，产品多为非标准化定制产品。

在新发展格局下，公司将加大对国内市场的资源投入及开拓力度。

四、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中心下设商品部与开发部，负责产品研发与生产工艺设计，包括现有置物架类、钢木类、异形管类产品研发及配套产品设计，同时对收纳家居用品未来整体规划进行设计。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7,292,240.32	463,031,366.20	-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825,127.81	331,369,787.04	-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7	4.76	-27.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08%	9.2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92%	28.43%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8,767,646.04	237,704,233.31	-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3,411.79	11,822,537.47	-11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87,213.70	10,635,338.32	-12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2,891.15	-32,864,317.61	14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56%	3.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0.88%	3.19%	-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7	-111.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1.15	11.66	-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3,997,295	63.20%	12,373,755	56,371,050	62.8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913,582	11.37%	2,374,075	10,287,657	11.47%
	董事、监事及高管	625,000	0.90%	187,500	812,500	0.9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615,749	36.80%	7,684,724	33,300,473	37.1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740,749	34.10%	7,122,224	30,862,973	34.42%
	董事、监事及高管	1,875,000	2.69%	562,500	2,437,500	2.7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69,613,044	-	20,058,479	89,671,52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17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黄华侨	境内自然人	21,500,000	6,450,000	27,950,000	31.17%	20,962,500	6,987,500
2	蔡秀莹	境内自然人	10,154,331	3,046,299	13,200,630	14.72%	9,900,473	3,300,157
3	深圳市华汇通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0,000	3,000,000	13,000,000	14.50%	0	13,000,000
4	新余美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000	1,500,000	6,500,000	7.25%	0	6,500,000
5	黄佳茵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750,000	3,250,000	3.62%	2,437,500	812,500
6	深圳市美	境内非	2,751,446	0	2,751,446	3.07%	0	2,751,446

	之高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回购 专用证券 账户	国有法 人						
7	周海珍	境内自 然人	800,052	402,947	1,202,999	1.34%	0	1,202,999
8	宁波梅山 保税港区 福鹏宏祥 玖号股权 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861,640	258,492	1,120,132	1.25%	0	1,120,132
9	黄志伟	境内自 然人	0	834,386	834,386	0.93%	0	834,386
10	国泰海通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客户信用 交易担保 证券账户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	346,533	346,533	0.39%	0	346,533
合计			53,567,469	16,588,657	70,156,126	78.24%	33,300,473	36,855,65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蔡秀莹系股东黄华侨配偶； 股东黄佳茵系股东黄华侨与股东蔡秀莹之女； 深圳市华汇通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余美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持股平台；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系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保证金	质押	5,475,112.64	1.25%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信用保证金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4,504,724.08	1.03%	用于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3,688,550.97	0.84%	用于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总计	-	-	13,668,387.69	3.1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